

## 常州科威天使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 一、会议召开情况

常州科威天使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的通知于2017年8月12日以书面形式发出，会议于2017年8月22日上午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的会议方式召开。应出席董事7人，实际出席董事7人。会议由董事长庄华女士主持。

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和表决程序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公司章程》和《公司董事会议事规则》等有关法律、法规及规定，会议形成的决议合法、有效。

### 二、会议审议议案及表决情况

本次董事会经与会董事认真审议，以现场表决的方式审议如下议案：

（一）审议通过《2017年半年度报告》。

议案内容：根据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发布的《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信息披露细则（试行）》和《关于做好挂牌公司2017年半年度报告披露相关工作的通知》等有关要求，现将《2017年半年度报告》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

表决结果：7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该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二）审议通过《常州科威天使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 2017 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专项报告》。

议案内容：根据《常州科威天使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规定，现对 2017 年半年度募集资金的存放与使用情况进行审核。

表决结果：7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该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 三、备查文件

1、《常州科威天使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决议》

2、《常州科威天使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7 年半年度报告》

3、《常州科威天使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

4、《常州科威天使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 2017 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专项报告》

特此公告。

常州科威天使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7年8月22日